

師 範 教 育

林永喜 著

文景出版社



林永喜 著

師範教育

文景出版社印行

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三月初版

師範教育

特價：新台幣壹佰捌拾元整

著者：林永喜

出版者：文景出版社

發行者：文景書局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〇五號

電話：三三九一四二八〇六

郵撥：〇〇一五七九一——一

登記證：局版臺業字第一〇一五號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自序

教育之良窳，爲國家民族隆替興衰與人類福禍之所繫。良好適宜之教育，可使國強民富，可造福全人類，使全人類和樂安祥，促進祥和之進步與發展，積極導引人類邁進離苦得樂之境界。粗劣不良之教育，可使國毀民亡，亦可使文化價值與標準迷失，誤導社會使之衰退，亦可使受教育者粗野放肆，步入慢性自毀而不自知。綜觀整個教育歷程，教師居於樞紐之地位，吾人皆知，有優良稱職之教師，乃能有良好適宜而有效之教育。然而欲得優良稱職之教師，則必須先有良好而適宜之師範教育，師範教育之重要不必贅述矣。

師範教育自拉薩爾（Jean Baptiste de la Salle 1651-1719）於西元一六八一年首創師範學校迄今，雖已有三百餘年之歷史，然因社會變遷永無休止，故世界各國仍是積極不斷在改進師範教育，藉以培養符合時代之優良稱職教師。期使教育能發揮最大之功能，尤以歐美先進國家最著成效。他山之石可以攻錯，予認爲從先進國家之師範教育之發展與改進之探討，必可獲得有益於我國師範教育改進之道。因此筆者從民國六十年赴亞洲師資中心（Asian Institute for Teacher Educators）研究時，即開始留意探究此領域，雖然數年來對探究師範教育之興趣與日俱增，但因資鈍學淺，所知仍不多，更不敢妄言有所得矣。

如今，時值我國師專將於民國七十六年改制爲學院，因而引起談論師範教育之熱潮，此乃證明有心人熱愛教育，關心教育之良好現象。筆者忝列爲師範教育工作者之一員，平素常以能爲教育盡一棉薄之力爲樂，乃不揣固陋，將管見所及，略陳一愚之得，自知粗浮之說，平庸之言，掛一漏萬，必所難免。然而本諸教育工作者應盡之職責，乃將平素所撰之文稿付梓，都爲一冊，名之曰師範教育，以就教於學者方家，尚祈不吝指教爲禱。

林永喜謹識

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三月

師範教育 目錄

自序

第一章 緒論.....一

第一節 師範教育的發展.....一

第二節 師範教育目標.....一三

第三節 師範教育課程與教材.....二八

第四節 教師與專業.....四五

第五節 教育實習.....六七

第二章 教師素質與教學.....七七

第一節 略述良好教師應有之特質.....七七

第二節 略述數位教育學家對良好教師的看法.....八七

第三節 略述教師對良好教學應有的信念.....一〇一

第四節	從心理學談良好的教學·····	一一〇
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三章	師範教育芻論·····	一二三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一節	積極改進師範教育·····	一二三
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二節	漫談師專改制·····	一三二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三節	談教師應努力的方向·····	一三八
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四節	教育學術界應有的態度與風度之我見·····	一四三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四章	美國師範教育·····	一五九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一節	歐美文化的根源舉隅·····	一五九
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二節	美國師範教育之專業學術的發展·····	一六六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三節	美國教師能力本位教育的形成·····	一七七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四節	概述美國師範教育之現勢與前瞻·····	一九七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一章 緒論

第一節 師範教育的發展

壹、引言

人除了能適應其環境，獲取食物以維持生活外，更能學法自然環境及社會環境之種種，記取經驗，增強經驗。延續並創造更新文化，以改良環境使更能適合於生活，改良自然宇宙之產物，使更能符合人之所需。常人以此模仿歷程改善其生計。聖賢則以此提示教化常人，如孔子常提示要效法自然以自勵；他說：「爲政以德，譬如北辰，居其所，而衆星共之。」（爲政篇）。他又說：「歲寒，然後知松柏之後彫也。」（子罕篇）。他又提示要遵行自然法則以自強；他說：「天何言哉？四時行焉。百物生焉，天何言哉。」（陽貨篇）。易經象曰：「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強不息。」子在川上曰：「逝者如斯；不舍晝夜。」（子罕篇）。孔子更進而提示要模仿社會環境以改善自己，使自己之進德修業能更趨於完美。他說：「三人行必有我師焉，擇其善者而從之，其不善者而改之。」（述而篇）。又說：「見賢思齊焉，見不賢而內自省也。」（里仁篇）。我國古代如此。西方之古代也很相似，如雅典人因敬畏奧林必亞神山裡的衆神（Olympian gods）而提倡奧林必克運動競技以祭神。並以衆神之英勇完美爲模

仿的典範。賀麗克利塔斯（Heracitus 530-470B.C.）即以宇宙恒變之法則提示吾人。他認為此世界之一切均在流變與運轉中日新月異。他說：（註一）「凡事物皆在流變，絕無可逃避，無人可踐踏兩次同一之溪流，此時所踐踏之溪水，已非瞬息前所踐踏之溪水矣。此刻之我，已非利那前之我矣。」此種模仿神山裡衆神之神奇雄偉，效法自然永恒變化與自強不息之法則，可謂遠古時期之以自然為良師典範之明證也。

自有生民以來，人與自然的關係，非常密切。尤以遠古人類，民智初啓，生民與環境之一切變化，均受制於自然環境之變化。因此，人類對自然產生敬畏之心理。由敬畏之心理，產生愛慕之心理，由愛慕之心理，產生模仿效法之行爲。由此可知，遠古之時，民智初啓。文化典範尚未完備，因此必然常以效法模仿自然環境之種種。做為增進改善社會環境之教育歷程。可以環境為教室，萬物之生成法則為課程，萬物之生成現象與功能為教材，宇宙生成之模擬主宰，社會之能者或長者為教師。

貳、中西教師地位之演變

我國古時候之教師，有些是官吏退休，其身心仍健康，其學養人格與經驗皆可為典範者，將其一生之經歷與修為傳授於年青學子。尚書大傳云：「大夫七十致士而退，老歸其鄉里。大夫為父師，士為少師。新穀既入，餘子皆入學，距冬至四十五日始出學。上老平明坐於右塾，庶老坐於左塾，餘子畢出，然後皆歸。夕亦為之」。有些是有學有德之官吏施教化之事實；鄉飲酒義疏云：「鄉學致士在鄉之中，大夫為父師，致仕之士為少師，在學中名曰『鄉先生』，使之教鄉中之人」。有些乃是輔佐天子，諸世

子等進德修業，修明政教的師，保，傅等。禮記云：「虞，夏，商，周有師保，有疑丞」。文王世子篇云：「凡三王教世子，必以禮樂，樂所以修內也，禮所以修外也。……太傅在前，少傅在後；入則有保，出則有師；是以教喻而德成也。師也者，教之以事而喻諸德者也；保也者，慎其身以輔翼之而歸諸道者也」。賈誼上文帝疏云：「帝入太學，承師問道，退習而考於太傅，太傅罰其不則，而匡其不及，則德智長而治道得矣」。我國古時教師之才學與修爲均可爲士子之典範，能輔佐君王修明政事以濟世，普施教化以成治，率衆牧民以成俗，因此教師地位很高。學記云：「能爲師，然後能爲長，能爲長，然後能爲君」。孟子引逸書云：「天相下民，作之君，作之師」。國語晉語云：「民生有三，視之如一，父生之，師教之。君食之」。王筠教童子法云：「禮記有心喪三年，是師與君父同也」。禮記云：「太學之禮，雖詔於天子，無北面，所以尊師也」。荀子修身篇云：「禮者所以正身也；師者，所以正禮也。無禮，何以正身，無師，吾安知禮之爲禮。」董仲舒於其春秋繁露玉杯裡也說：「是故善爲師者，既美其道，有慎其行，齋時早晚，任多少，通疾徐，造而勿趨，稽而勿苦；省其所爲，而成其所湛；故力不勞而身大成。此之謂聖化，吾取之。」由此可知我國古時教師之任重道遠，地位之崇高，修爲與學養之完美，實可爲欲爲人師者之模仿標準也。但因爲社會的變遷，境遇之不同，也使一些不稱職者混入教師之行列。揚子法言學行篇云：「師者，人之模範也，模不模，範不範，爲不少矣」。更有自不量力，爲了糊口而忝列教師之林者。醒世姻緣第三十三回罵程學究說：「求生無門，所以千回萬轉，總然只是一個教書，這便是秀才治生之本」。元朝虞集云：「下第舉人充學正，山長。備榜舉人充教諭，學錄，直

學，考滿者可爲州吏」。由此觀之，我國的教師地位，已有每況日下之勢。尤以今日有些教師在行爲上逾越教師的規範，或在教學上無法勝任，故常使人有師道不古之歎。更有些人，因懷古泥古之心，受我國傳統治學只重功夫，忽視方法之影響。嘗言只要對所教授之教材懂即可教書，所謂教育專業知識與技能無裨益於教學效果等。致使我國的師資培養教育緩慢，甚至呆滯一段時期。幸而此種似是而非的論調已逐漸消失，有識之士，更爲積極爲改善提昇師資而努力，使重整師道有望。眞可爲教育之大幸也。國家民族之大幸也。

歐洲早期之教師，雖然有來自僧侶，有來自愛智者（sophist），有來自哲學家（philosopher），也有些與我國相似的官吏或長老從事教育工作。但若從教師（pedagogue）一詞的發展來看，則中西早期教師之出身，其地位則迥然不同。希臘文教師（pedagogue）原意乃指伴隨貴族子弟上學者而言，這有點像我國古時伴讀的書童。也可說是貴族子弟的僕人，所以有教僕之稱。到了十八世紀，英美由慈善團體所設的婦孺學校（Dame school）裡的教師，仍是由一些識字不多的婦孺一方面教兒童識字，一方面照顧兒童飲食。後來經由許多教育家之提倡，宗教團體，吉爾特等之熱心教育等。有識之士體悟到教育乃是社會進步不可缺的要素。於是積極推展教育，又由於西方之傳統，凡是皆講求方法。於是對於教育理論，方法與技能之探討不遺餘力。如今歐美之先進國家的教師已逐漸成爲專業化，因此教師之地位已經提高很多。

叁、師範教育之涵義

師範教育英文爲 (normal education)，從事師範教育的學校英文爲 (normal school)。英文 (normal school) 則由法文 (Ecole normale) 轉譯而來。然而法文 (normale) 的字源則由拉丁文 (norma) 所演化而成。拉丁文 (norma) 原意爲「模範」，「典範」，「軌範」等。由此可知師範教育，就是培養能爲人模範或表率的良好之教育歷程。由於師範教育的任務，是培養完美的理想教師，所以先進國家近來將以前之短期教師訓練改爲長期的師資教育 (teacher education)。大都已體會出完理想教師，是由長期教育培養而成，並非由短期的硬式訓練可得的。此爲當今各國逐漸延長師資教育年限，改善師資教育課程與教材，提昇師資培養程度等的原因之一。

肆、師範教育發展簡史

歐美最早的師範教育機構係於一六八一年，基督教兄弟會 (The Brothers of the Christian Schools) 裡的一位神職人員拉薩爾 (La Salle)，在法國之銳姆斯 (Rheims) 建立一所短期的師資訓練機構，此所機構的學生主要在於學習宗教及教授法，並且有小規模的班級實習，可謂師範教育有正式教育機構之開始。由政府正式成立之師範教育機構，則到了一七九四年，由於拉卡納爾 (Lakanal) 的報告及建議，法國的臨時議會才正式通過法令。在巴黎設立一所師範學校 (Ecole normale)。法國的師範教育歷經數次之改革，目前的情形規定學前 (pre-primary) 與初級小學 (primary school) 的教師，必須先通過中學業士 (baccalaureat) 之嚴格考試。在一九七八年規定考取者需再接受兩年的專業教育。在一九七九年規定考取者要接受三年的專業教育，才能成爲合格的教師。

。一般中學第一階段的教師，除了大學畢業外，必須通過其所欲任教的科目之嚴格考試，再接受一年的專業教育，在一九七八年，有兩萬柒仟兩百貳拾玖名參加考試，只有壹仟伍百柒拾陸名通過。若要成為公立中學的教師（professeur de lycée），其要求更為嚴格，在一九七八年，有捌仟叁百伍拾名參加考試，只通過陸百柒拾肆名。可見其對師資之提昇與培育，是非常慎重與積極的。

德國教育家福蘭克（A. H. Francke），於一六九六年在哈里（Halle）建立一所學校，在學校裡增設師範院。培養有志從事教育工作者成為良好教師，此為德國師範教育之開始。因社會之變遷與國家發展之需要，對於師範教育積極的改革，目前已將以往只重視教學技能之師範學院，逐漸改為學術與教育專業技能並重的師範學院，或者在大學裡設立教育學系，培養優良教師。小學教師必須在師範學院或大學修滿三年或四年，通過學術課程（academic course）的第一次政府考試（the first state examination），獲得相當於教育學士（B. Ed.）資格後，才有資格接受第二階段的教師專業培養教育，在這階段裡，學生依其興趣與性向選擇小學教師專業課程，或選擇中學教師專業課程，這段專業培養教育有些地區為期十八個月，有些地區為期二年。經過此專業教育後，必須再通過第二次的政府考試（the second state examination），才可成為合格的小學或中學教師。除此之外，為了能勝任所教科目，規定中學教師至少要具備兩科的專精科目，以便從事教學。

英國在一八一一年，由安足貝爾（Andrew Bell）改良印度的級長制度（the monitorial system）而成為師範教育之濫觴。繼則在一八一四年，由蘭開斯特（Joseph Lancaster）之提倡。一

八七五年由荷蘭之見習生制度 (pupil - teacher system) 改進而成爲見習生中心 (pupil - teacher center)。於一九〇七年又由此制演變爲師生制度 (student-teacher system)。幾經有識人士之努力，於一八九〇年政府規定大學，應視地方之需要設科培養教師，但是時仍以培養中學教師爲主。復經過多次之演變與改進，在一九七一年，由詹姆斯 (Lord James of Rusholme) 所主持之師資訓練調查委員會 (Teacher Training Inquiry Committee) 所作之調查研究，於一九七二年提出師資教育與訓練 (Teacher Education and Training) 的建議案。規定中小學教師仍然在同一大學的教育系，或師範學院培養，但要加強教育系或師範學院的學術與專業教育功能。並且規定中小學師資的培養爲三階段：第一階段爲個人教育 (personal education)：注重一般科目 (general studies) 與專門科目 (specific studies) 的教育，以培養深厚的學術基礎。第二階段爲專業教育 (professional education)：注重專業科目 (professional studies) 與專業導師 (professional tutor) 之輔導試教，以培養教育的專業智能。第三階段爲在職進修；規定教師服務滿七年，至少要有了一個學期以上的留職留薪進修，藉以適應社會變遷，吸取新知以改進教學。

美國則爲富蘭克林 (Benjamin Franklin) 於一七五六年於賓州 (Pennsylvania) 創辦美國第一所亞加德米 (the academy)，在該校設有師資訓練課程，可謂美國的師範教育之萌芽。但是模仿法國的師範教育型態，則到一八二四年與一八二五年，有美國師範學校鼻祖之稱的卡特爾 (James G. Carter) 之積極努力，於一八二七年得政府之補助，創設一所私立師範學校於麻省 (Massachusetts)

，繼得教育家賀利斯曼（Horace Mann）與查理斯布羅克（Charles Brooks）等人之合作努力，於一八三九年七月在麻省的雷克希頓（Lexington）建立第一所公立師範學校，雖然只有學生三人，教師一人，但因皮爾斯（G. Pierce）為該校的校長之影響。僅隔一個月，於貝爾（Barre）成立第二所師範學校。一八四〇年九月在布來吉瓦得（Bridge Water）成立第三所師範學校。從此美國的師範教育就很快地發展起來。為培養中小學教師而設的師範學院與大學之設教育科系，在美國也是很早的事：如一八三一年所設的華盛頓學院（Washington College）。一八三二年紐約大學（New York University）設教育系。一八六〇年密西根大學（University of Michigan）設教育哲學，教育經濟學與教學法等。如今美國師範教育之盛行，可謂全球之冠。雖然仍是以中小學教師均在同一大學的教育系，或者師範學院培養，但對於學術性與教育專業性之統合與提昇，則是近年來很積極努力的事實，很多大學設有各種有關教育之不同科系，負起培養各種不同師資之功能。無論那一級的教師，對其程度的培養，都在積極提昇中。艾克斯坦（M.A. Eckstein）於美國教育制度一文裡說：十五年前在中小學裡的教師有百分之十五沒有學士學位，但到一九七六年只有百分之十一沒有學士學位。在一九六一年有百分之二十三有碩士學位，但到一九七六年有百分之三十七有碩士學位。老師與學生數的比例為：一九六九年是一與二十二點七之比。一九七九年則是一與十九點二之比。由此可見美國師範教育進步之神速，真是值得吾人效法。

我國的正式師範教育機構，則到了光緒二十三年（西元一八九七年），才在上海南洋公學增設師範

院，以培養上、中、外三院的教師。於光緒二十四年成立京師大學堂，內設師範齋，招收大學堂三年肄業的高材生。光緒二十八年張百熙等奏定章程，建議設立師資培養機構之重要。於是設立初級師範學堂負責培養小學教師；優級師範學堂培養中學及初級師範教師；實業教員講習所培養實業學堂，實業補習學堂及藝徒學堂的教師。我國早期的師範教育從此逐漸發展起來。但因在發展過程中，有少數人高唱凡知識階級，人盡可師。所謂教育原理，教學法等並無助益於教育。或有些人以提高師資爲名，實則併吞師範學校於高中，將師範學院併入於大學，使師範教育名實俱失，成爲我國師範教育發展史上的衰退期。幸而經過有識之士。眞知而熱誠的教育家之努力奮鬥。在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國民政府頒布師範學校法，於二十二年三月公布師範學校規定。使我國的師範教育邁進一個新里程。政府遷台後，積極發展教育，使負起復興建國的神聖使命。各階層皆體會到師資第一，師範優先之重要。在小學教師培養方面，將師範學校改爲師專。並將於民國七十六年改爲師範學院。在中學教師之培養方面，將師範學院改爲國立台灣師範大學。並另外增設彰化與高雄兩所師範學院，積極爲培養優良的中小學教師而努力。

註釋

- 註 1. Charles M. Bakewell. *Source Book in Ancient Philosophy*, revised ed. (New York: Charles Scribners' Sons, 1939), pp. 28-29.

参考文献

1. Lortie, Dan C. School Teacher(Chicago: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1975).
2. Ball, Stephen J. and Goodson, Ivor F. Teachers' Lives and Careers(London: The Falmer Press, 1985).
3. Sikes, Patricia J. et al. Teacher Careers Crisis and Continuities, (London: The Falmer Press, 1985)
4. Dow, Gwyneth. Learning to Teach: Teaching to Learn(London: Routledge & Kegan Paul, 1985).
5. French, William M. American's Educational Tradition(Boston: D.C. Heath and Company, 1964)
6. Noar, Gertsude. The Teacher and Integration(Washington D.C. National Education Association, 1974).
7. Bowen, James. A History of Western Education(New York: St. Martin's Press, 1972).
8. Bellack, Arno A. et al. A History of the Problems of Education(New York: McGraw-Hill, 1970).
9. Mallinson, Vernon. The Western European Idea in Education(Oxford: Pergamon Press, 1980)